

证券代码：834199

证券简称：同里旅游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苏州吴江同里湖旅游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31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永珍女士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苏州吴江同里湖旅游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王永珍、康云秋为公司非关联董事，其他董事均为关联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出席本次会议董事中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度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82,788,211.27 元，鉴于公司目前未有盈利，公司 2023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续聘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勤勉尽责，能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公司拟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王永珍、康云秋为公司非关联董事，其他董事均为关联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出席本次会议董事中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吴江同里湖旅游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苏州吴江同里湖旅游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